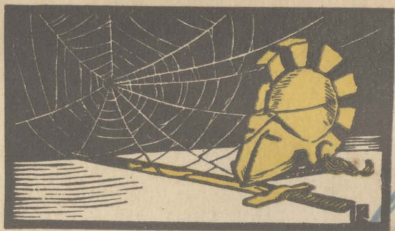


戰後之中外財政

諸青來著



上海圖書館藏書

趙家璧主幹
第一叢書第三十七種
上海良友圖書印刷公司出版

上海图书馆藏书



9541 212 0001 0773B

戰後之中外財政

諸青來著



趙家璧主幹
第一叢書第三十七種
良友圖書印刷公司出版

一九三二，七，二十 付排

一九三二，八，五 初版

1——3000

所 版
有 權

一 實
角 價

目錄

緒論

各國財政

美國

英國

法國

德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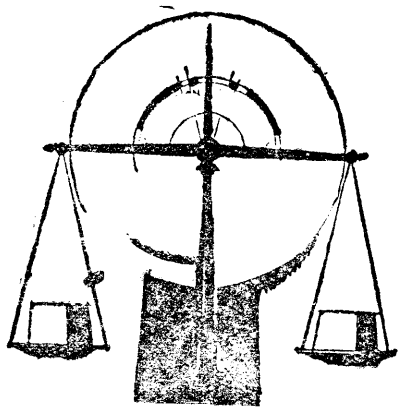
意國

日本

蘇俄

中國財政

結論



上海銀行週報主筆

中央大學商科教授

光華大學經濟教授

戴藹廬先生

近著

最近世界經濟
恐慌真相

篇前

當這全世界各國——除了蘇聯以外——無一不陷入於不景氣狀態之一九三二年，經濟學社會學專家的諸青來先生，把世界各國的經濟狀況，作一比較的研究，而以「歐洲大戰」以後爲始，用歷史的方法，敘述歷年來各國庫銀的損益，以見大戰所給予人類的利益，和歐美各國上下在恐慌期中與金錢奮鬥所得的成績。

在後半部裏，作者應用他歷年所得對於中國財政情形之豐富的學識，盡情暴露中國財政之弱點。而認爲政府當局之缺乏預算決算，以及軍費的浩繁，稅收的混亂等等，

都是國庫左支右絀的總原因。書中有作者所參入的許多表格，足使讀者承認這些都是最準確的事實。

緒論

自歐洲大戰開始以後，參加戰事之各國捲入漩渦，不能自脫，國庫增莫大之負擔；國民受極巨之犧牲。戰爭歷四年有餘，支出戰費之巨可謂空前，如德國支一千七百萬十萬馬克；法國支一千四百六十萬佛郎；其參戰較後之義大利尚支五百八十萬萬利拉；美國亦支二百四十五萬萬金元；各國所耗戰費改爲美金計算，共達二千二百三十四萬萬餘元。若按照一九一三年物價扯算，亦有八百四十餘萬萬元之巨。茲列表比較如左：（單位美金百萬元）

國別

戰費

佛蘭西

一二、四三〇

義大利

三、三九一

俄國

七、九一三

英國

二〇、〇三〇

美國

一四、九六九

德國

一九、三一六

其他

一五、〇九六

總計

八四、〇四五

各國戰費，既如右表所列之巨，戰後瘡痍不易恢復，
 茲先就左列五國在大戰前後之歲出及國債比較之，可見其
 財政之一斑。

國名

一九一三年

一九二〇年

英吉利

國債

六五〇百萬鎊

七八〇〇

歲出

一六六〇〇

法蘭西

國債

三二五〇〇百萬佛郎

二八六五〇〇

歲出

二九八〇〇

義大利

國債 一五七〇〇百萬利拉
 歲出 二九〇〇
 九四七〇〇
 二四九〇〇

德意志

國債 二〇〇〇〇百萬馬克
 歲出 二六〇〇
 一九九五〇〇
 五四八〇〇

美利堅

國債 一一八九百萬金元
 歲出 七三一
 二四〇八七
 六五五八

就右表觀之，戰後所負國債及其歲出總額，大抵為戰前之十倍。多至二十餘倍。在戰爭之際，經常收入，不敷支出，除增稅募債以資彌補外，只有濫發紙幣而已。茲再就五國發鈔額及其現金準備，列表比較如左：

國名 年份 發行額 現金準備率

英吉利

一九一三年 六·六百萬鎊 五成
 一九二〇年 四八〇〇 三成

法蘭西

一九一三年 六〇〇〇百萬佛郎 七成二厘
 一九二〇年 三二〇〇〇 二成四厘

義大利

一九一三年
一九二〇年

二七六〇〇百萬利拉
二九九〇〇

五成三厘

四厘八毫

德意志

一九一三年
一九二〇年

二四〇六〇百萬馬克
三四〇三〇

六成六厘

六厘八毫

美利堅

一九一三年
一九二〇年

二五七〇〇百萬金元
四三三〇〇

六成八厘

八成九厘

各國承大戰之後，創痛巨深；然經數載整理，濫鈔收束，幣價穩定，財政亦漸就常軌。惟自近年以來恐慌襲來，各國經濟界受其影響，以致歲入短絀，不敷支出；其中以德國為尤困難。歷年歲計均有虧短，負荷鉅額賠款，實屬財力不勝。法義等國工業尚不逮英德之旺盛，雖受恐慌波及，損害尚輕。英國度支匱乏，幸經各黨協力，已渡難關。美國值大恐慌之後，朝野上下現正努力於善後措施，市况苟漸鎮定，財政便易復舊。日本侵略鄰邦，歲出益見

膨脹，此後倘稍戢野心整頓內治，諒不難設法補救耳。各國人民不能脫恐慌漩渦，甚爲惶惑，蘇聯民衆生活，雖甚勞苦，尙無失業之虞；其當局亦日夕孜孜以殖產興業爲急務，彼此對照，似有上下床之別。然在蘇聯，物質缺乏，努力生產，僅求自給，尙與其國內需要相應；在他邦則生產過剩，國外銷路偶滯，便有停業之虞；加以國際猜忌日深，不能合作，此世界恐慌所由發生者也。今後欲圖挽救，應自免除國際隔閡始。

我國當大戰之時，雖對德奧宣戰，爲協約國之一，並未參加戰事，僅遣華工赴歐充力役而已；其於國計民生匪特無所損失，且有意外利益，海外各國因戰禍延長，出產減少，華貨需要驟增，出口旺盛；德奧賠款廢除，財政上亦稍霑餘潤；較諸彼邦幸運多矣。然在彼創巨痛深，不數

年而元氣漸復，保持常態。我國於歐戰之際，既不能利用時機，努力改進；其後更因同室操戈，兵禍不戢，軍費漫無限制，財收愈見紊亂；近年世界恐慌，我國所受影響尙微；惟以天災人禍，相因而至，民生困苦不堪言狀，各國經濟雖亦陷於困難之境，尙非生產落後之國所堪比擬耳。

二 各國財政

參加大戰之各國，雖在戰事告終（一九一八年十一月）以後，歲出依然膨脹，每年收支難以適合；蓋戰後餘波所及，一時未能緊縮也。

（甲）美國

其中惟美國參戰較遲，在戰時國富驟增，財政上雖有

—— 政財外中之後戰 ——

損失，善後尙易爲力。茲將其歷年歲計表比較如左（單位
百萬美金）

年 度	歲 出	歲 入	盈 絀
一九一八	一四、一二〇	四、五二〇	(一) 九・五九四
一九一九	一九、三一四	五、〇一九	(一) 一四・二九五
一九二〇	六、五五八	七、一四一	(十) 五・三
一九二一	五、三五三	六、〇四七	(十) 六・九四
一九二二	四、一〇二	四、五九三	(十) 四・九一
一九二三	四、〇六五	四、三七四	(十) 三・〇九
一九二四	四、一三三	四、四六三	(十) 三・九
一九二五	二、九三〇	三、八八四	(十) 九・五三
一九二六	三、五一八	三、九〇八	(十) 三・九〇
一九二七	三、四一七	四、〇二四	(十) 六・〇七

一九二八	三、四三七	三、八六四	(十)	四七
一九二九	三、八四八	四、〇三三	(十)	一八五
一九三〇	四、一〇三	四、二二六	(十)	二九

自一九二〇年起，歲計已能有餘；國債亦逐年減輕，在一九二〇年負債二百四十餘萬萬金元，至一九三〇年，僅有一百六十餘萬萬。戰時曾創設利益超過稅；（指營業餘利超過平時者）電報電話稅；奢侈品稅；並增加所得稅稅率。至一九二〇年後，修改稅法，或減或免。蓋在停戰後第二年，美國財政業已恢復常態，嗣後每年收入，雖不增加，歲出則逐年遞減，收支兩抵，常有盈餘。至一九二九年十月底，股票市價暴落，恐慌條起，工業不克維持原狀；銀行多數倒閉；失業人數增加。乃撥巨款大興公家建築工程，安置工人；並酌減所得稅稅率等，以增加人民之

購買力；種種善後設施，財政上大受影響。一九三一年度（一九三〇年七月一日至一九三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收支不敷計有九百餘兆美金之巨；說者以爲美國前途頗有危機，實則未必盡然；世界經濟彼此互有關連，一隅恐慌，牽動全局，現戰債業已延期，國際正圖合作，人心稍定，諒可逐漸轉機；財政稍見支絀，然較諸一九一八及一九一九兩年困難情形，固大相懸殊矣。

（乙） 英國

英國對德開戰最早，受創亦較巨，戰時財政窘迫，固不待論。在停戰後第一第二兩年，迭頒新例，增加歲入，如創設法人餘利稅；（每餘利一鎊課一先令）郵電增價；提高關稅；酒類消費稅及所得稅稅率；並削減軍政各費，力

求收支適合。茲錄歷年歲計如左：（單位百萬鎊）

年 度	歲 出	歲 入
一九一八	二五七九	八三九
一九一九	一六六五	一三三九
一九二〇	一一八四	一四二五
一九二一	一〇七九	一一二四
一九二二	八一二	九一四
一九二三	八一八	八一八
一九二四	七八〇	八二八
一九二九	七四二	七四六
一九三〇	七八七	七八九

戰時自由黨執政較久，戰後整理財政，雖曾在一九一九一九二〇兩年增稅以裕收入；自一九二一年起，減免新

舊各稅；續減軍政各費。至一九二四年工黨組閣，續行節費減稅兩大政策，撤消麥荊那稅法。所謂麥荊那稅法者，係自一九一五年起實行，對於汽車影片鐘表樂器徵進口稅三分之一。（即值百抽三十三又三分之一）至翌年保守黨柄政，其時財政已循常軌，惟因實施社會政策，養老恤寡等項支出增加；乃提高遺產稅稅率；新設絲類關稅，並恢復麥荊那稅法；延長特惠關稅制十年。（特惠稅制即對於屬地物產進口減稅）此匪為增加收入計，實寓保護作用於其中。要之戰後英國不及三年，收支漸能適合；對美戰債亦定長期攤還辦法，（四十六萬萬美金分六十二年償還）國債可由此逐漸減輕。惟近數年來輸出貿易不振，失業人數驟增，經濟狀況不佳，財政上亦受影響。工黨第二次執政，毅然停止金本位；又因維持預算均衡，黨內左右兩派意見

不能一致。右派主張增稅並酌減失業津貼；（減十分之一）左派反對此議，遂致破裂，內閣改組，工黨右派與保守自由兩黨聯合，成立國民政府。至本年二月，實行保護關稅制，即對於所有進口貨物（除少數貨品外）徵稅百分之十，此為英國歷史上八十七年來之特例。保護稅制向為保守黨所主張，工黨及自由黨中人贊否不一，卒得議會多數贊助，見諸實行。至本年三月三十一日會計年度（一九三二年度）告終，歲入實數為七萬七千零九十六萬三千鎊，歲出實數為七萬七千零五十九萬九千鎊，兩者相抵，尚餘三十六萬四千鎊。在半年以前，當局所總總過慮者，至此竟安渡難關，絕無破綻，未始非各黨聯合協力同心之效也。

（丙） 法 國

法蘭西戰後財政，較英國困難多矣；蓋以戰時人民大受損害，政府曾允酌給賠償；地方殘破，又須設法恢復，戰事雖告終止，善後經費支出頗巨。德國賠款問題，一時未能解決，故歷年歲計不敷甚巨，茲列表如左：（單位百萬佛郎）

年度	歲出	歲入	不足
一九一八	五六六〇〇	六九〇〇	四九七〇〇
一九一九	五四二〇〇	一一六〇〇	四二六〇〇
一九二〇	五八一〇〇	二〇一〇〇	三八一〇〇
一九二一	五一一〇〇	二三一〇〇	二八〇〇〇
一九二二	四八九〇〇	二四二〇〇	二四七〇〇
一九二三	四五八〇〇	二七七〇〇	一八一〇〇
一九二四	四〇一〇〇	三一一〇〇	九一〇〇

一九二五 三二四五六 三二四二八 二八

歷年歲計均告不足，除發紙幣以濟急外，實行大增稅三次，（一九二〇・一九二五・一九二六）如所得稅繼承稅關稅印花稅飲料稅等均增加稅率；並提高鹽捲烟火柴售價；（三者向由政府專賣）創辦煤油專賣。自一九二四年起，更削減各項經費，歲計雖仍不足，然較諸前數年，已稍有進步矣。至一九二六年，內閣改組三次；最後由中央黨領袖漢恩賚邀同各黨中堅，共秉國政。其新政大綱如下；

（一）汰除冗員裁併機關；（二）增稅，提高專賣品售價；

（三）新設減債基金，並在國憲中明定條文，為永久保障；

（四）對英美借款協定長期攤還辦法；（六十二年攤還）（五）恢復金佛郎，撤消禁金出口令。以上各項辦法，先後實行，紙幣從此收束，內外債權人安心，佛郎匯市穩定，歲

計漸復戰前原狀，常有盈餘。近年世界恐慌，法國所受影響較微，財政上尙無破綻。茲錄一九二五年以後之歲計如下：（單位百萬佛郎）

年 度	歲 出	歲 入	盈 餘
一九二六	三七三三八	三七四九八	一六〇
一九二七	三九五四一	三九七二八	一八六
一九二九	四五三六六	四五四三〇	六四
一九三〇	五〇三九八	五〇四六五	六七

(丁) 意 國

義大利參戰雖遲，財政上已大受影響，戰後數年間收支終難適合。茲錄其歲計如左（單位百萬利拉）

年 度 歲 出 歲 入 盈 絀

一九一九	三三四五一	九六七五	(一)	二二七七五
一九二〇	二三〇九三	一五二〇七	(一)	七八八五
一九二一	三六二二九	一八八二〇	(一)	一七四〇九
一九二二	三五四五八	一九七〇〇	(一)	一五七五八
一九二三	二一八三二	一八八〇三	(一)	三〇二八
一九二四	一九七一四	一九〇九一	(一)	六二二
一九二五	二〇六八四	二一〇九六	(十)	四一四
一九二八	一八一七八	一八一九〇	(一)	一二
一九二九	一九四四六	一九四五五	(一)	九

自一九一九年後，爲謀收支適合計，創設財產增價稅繼承稅，非常財產稅；（即估計產價酌抽成數）並擴張官營業，除原有人壽保險鹽烟專賣外，糖煤油等品亦歸專賣；竭力設法增加收入，仍不能保歲計之均衡。至一九二二年

十月，墨索利尼率其武裝黨員入羅馬，迫內閣辭職，自任總揆。其理財辦法如下：（一）裁併官署；（二）廢除官營壽險，並將路電等業讓歸民辦；（三）繼承稅奢侈品稅等或減或免；（四）不續募內外債；雖經一番整理，收支仍難適合。至一九二五年始有轉機，逐漸收束濫鈔，以是年二百餘萬萬利拉爲最高額。至一九二七年恢復金本位，以舊鈔三百六十六利拉，折合一百金利拉。其後收支在形式上尙能適合；惟國債逐年增加，在一九二〇年負債九萬四千餘兆利拉，至一九三〇年計達一百八十六萬一千餘兆，約增二十倍；墨索利尼初就職時不募債之宣言，早已棄如敝屣。是年收支兩抵，不敷有九百兆利拉之巨。近年世界恐慌，義國所受影響雖非顯著；其國政既由法西斯蒂獨裁，恣肆，好大喜功，緊縮之策未易收效；財政終不免有支絀

之虞也。

(戊) 德國

德意志在戰時四境被圍，備嘗艱苦。至戰事告終以後，財政益覺拮据，紙幣濫發不已，發行愈多，幣價愈跌，幣價愈跌，支出愈巨，國計民生遂至不可收拾矣。一九二一年五月，賠款總額確定爲一千三百二十萬萬金馬克，每年須交二十萬萬金馬克。德國承戰敗之後，艱窘已極，瀕於破產，安能勝此負擔；加以馬克狂落，幾無止境，德民困苦不堪言狀。幸協約各國採行陶威斯計畫，代募八萬萬金馬克，抵解一次賠款；鐵路讓歸民辦，發行債券，爲賠款本息之擔保；改組德意志銀行，國際共同管理，另發新鈔，恢復金馬克。以上各項辦法，其有利於德國者約有四

點：（一）銀行基礎確立，馬克幣價穩固；（二）鐵路民營，可免國庫賠累；（三）賠款支付得按期履行；（四）恢復預算均衡。惟按陶威斯計畫，自第五年起，（一九二八年）每年須賠金馬克二十五萬萬以上；又未明定期限，不免有美中不足者也。楊格氏乃另立計畫，補救其缺點，預定五十八年償清，每年交款數亦較減，德人負擔稍輕，得以休養生息。當戰事初停之後，德當局為增加歲入計，創設各項新稅，如非常財產稅，所得超過稅，（對所得超過常額者徵稅）公司稅（對營業公司所獲紅利徵稅）葡萄酒稅，販賣稅等是也。然至一九二五年以後，財政漸復常軌，減免新舊各稅，蓋以多方聚斂，原為一時救急之圖，不可作持久計也。中央與各邦財政之劃分，亦與戰前大不相同。按照德國新憲法第八條云：『賦稅及其他收入之一部或全部，

歸中央收用者，此等賦稅及收入之立法屬諸中央。」又第十一條云：「各邦所徵賦稅，如與中央稅收有障礙，或重復課稅時；中央得經由立法程序規定原則除去其弊。」據此則戰後德國中央財政，應取集權方法；不能如戰前舊制，中央稅收不足仰給於各邦解款也。一九一九年由財政部長歐耳巴葛 (Ehrbergs) 提出稅制改革案；一九二〇年頒行地方稅法：(Landessteuergesetz) 至一九二三年改爲財政整理法。其中重要規定如下：(一) 邦市鄉等團體，依邦法徵稅，但不得與國憲及法律抵觸；(二) 邦市鄉等就國稅另徵附加稅，須經中央立法允許；(三) 所得稅，遺產稅，土地移轉稅，交易稅等，爲國稅；地稅營業稅爲邦稅；娛樂稅爲市鄉稅。(四) 中央以國稅一部分協助地方；邦亦應酌撥邦稅於市鄉團體。德國稅制經此一番改革，系統分明，糾

紛永解，可謂有顯著之進步。德國財政自一九二五年至一九二八年，數年之間，頗稱順適，因其時經濟界氣象發皇，有蒸蒸日上之勢也。一旦恐慌襲來財政上大受影響，收支失其均衡，屢行增稅，尙嫌不足；至一九三〇年，勃魯寧內閣提出新豫算案，其中如減少俸餉；增加失業保費；（即被保險者應納之費）提高各稅稅率等，爲前此所未有；議會未能通過，遽下解散之令，兩次頒緊急命令，（依據憲法第四十八條）強行新豫算。（一九三〇—三一年度）至去年（一九三一年）六月第三次頒緊急令，大減官俸百分之四至八，並增加各稅，虧短之數尙屬不少；幸賴美國總統胡佛宣告賠款延期，勉可應付。苟非經濟狀況恢復，賠款減輕或竟豁免，德國財政前途未可樂觀也。茲錄最近數年度收支如下：（單位百萬金馬克）

年度 歲入 歲出 虧短

一九二九	一〇,六〇八	一一,八四六	一,二三八
一九三〇	一〇,六四一	一一,三五三	七一二
一九三一	一〇,九〇五	一〇,九二九	二四
一九三二	一〇,四三四	一〇,五〇四	七〇

(己) 日本

角 叢 書

日本在歐洲大戰之前，夙為債務國。戰事起後，雖曾對德宣戰，用兵膠澳一隅，犧牲甚少；反因各國軍需甚殷，爭購日貨，輸出大增，物價騰踊，國民經濟遂有顯著進步；財政情形亦頗順適。詎料大地震猝發，首都破壞無遺，為勵行復興計畫，在海外募巨額公債，國庫負擔驟增。近年以來，受世界恐慌之波及，物價遞落，百業蕭條，全

國經濟既陷於不景氣漩渦中；賦稅及官業收入，亦遂受其影響；歷年歲計均見短絀。輸金出口之禁令，曾在三年前解除，歷年市况不振，論者頗以此舉為非。至去年十二月恢復禁令，仍無效果，蓋恐慌餘波未息，又值軍人耀武，強占遼瀋，經濟財政兩方面均受不良之影響也，茲錄近年之歲計如左：（單位百萬金圓）

年度	歲入	歲出	盈絀
一九二八	二,〇〇六	一,八一五	(十) 一九一
一九二九	一,八二六	一,七三六	(十) 九〇
一九三〇	一,五九七	一〇,五五八	(十) 三九
一九三一	一,四八九	一,四八九	
一九三二	一,三八六	一,四五五	(一) 六九

一九三一年之豫算，雖似收支適合；實因經濟衰落，

稅收銳減，支出不敷甚巨；加以九一八藩變條作，臨時軍費驟增，當局不得已行財政緊急處分者三次，在一九三一年度支臨時軍費八千八百萬圓，一九三二年度內之四五兩月支五千九百餘萬；自去年九月至本年五月，共支一萬四千餘萬圓，悉取給於公債，國債總額已超過六十萬萬圓，年息須支三萬萬餘圓。此後軍事不停止，每月仍須支一千二百萬，甚矣軍人暴舉之貽害財政不淺也。

(庚) 蘇 俄

蘇聯政制迥異他國，其財政情形亦有大相懸殊者，試陳述其概要焉。當蘇俄成立之始，試行共產制，對於民間物產除供自用者外，悉數徵發，以充國庫之需；不足則濫發紙幣以資彌補，當時收支無定額，固無所謂財政制度也。及改行新經濟政策，徵收農業稅，始用實物，繼徵現金。

；確定幣制；限制支出，試行預算制度。然在其時歲入不足，仍須發行紙幣，如一九二二—二三年度歲入十三萬八千八百萬金盧布中，發行紙幣約有四分之一強；其後發鈔逐年遞減，至一九二五年度，財政始就常軌。茲錄其歷年國家豫算如左：（單位百萬金盧布）

年 度

預 算 數

一九一三—一四 二，三八三

一九二三—二四 二，二九八

一九二四—二五 二，八七六

一九二五—二六 四，〇三九

一九二六—二七 五，〇〇二

一九二七—二八 六，四五〇

一九二八—二九 七，六九五

一九二九—三〇

一一，六二一

一九三一

二一，七七四

如右表所列預算額逐年增高；蓋以徵稅募債之形式，吸收國民所得之大部分，逐漸擴充國營事業也。國營事業既與年俱增，其每年營業收入，（工商林鑛等業收入）亦有逐年遞進之勢。茲列表如左：（單位百萬金盧布）

年度

國有財產及營業收入

一九二三—二四

二二九

一九二四—二五

二五三

一九二五—二六

四一四

一九二六—二七

五五四

一九二七—二八

六八六

一九二八—二九

七七五

除國有財產及營業收入外，以賦稅及公債為大宗。茲分年列舉兩項收數如左：（單位百萬金盧布）

年 度	賦 稅	公 債
一九二九—三〇	一，七四〇	
一九三一	三，六七四	
一九二三—二四	七八六	一八四
一九二四—二五	一，三一七	一三一
一九二五—二六	一，八八一	一四六
一九二六—二七	二，三三六	三一九
一九二七—二八	三，二四一	七二六
一九二八—二九	三，八〇三	七〇三
一九二九—三〇	五，三七八	一，三三五
一九三一	一〇，八四三	一，七〇〇

自新經濟政策實行，始徵各稅，稅率極重。一般人民頗感苦痛；惟較諸革命初成時之徵發民產，其辦法似稍溫和耳。又當蘇維埃成立之始，國債曾一律取消，不及數年，復募新債，債額逐年增高；在施行共產制之國，竟發有獎公債，開資本主義先進國未有之例，可謂曠世奇聞。自一九三一年起，財政制度稍有變更，原定會計年度自十月一日起至翌年九月三十日止；改爲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又新定單一財政計畫案：以公家產業之積聚盈餘，及國家總預算中之稅收債款，屬諸收入方面；以國營事業投資，及經常費，社會文化費，軍事費其他經費，屬諸支出方面；是年收支兩方，均爲三萬一千九百十八兆盧布，誠屬龐大無倫。茲就歷年各項支出列舉其百分比（對於總歲出）如左：

年度	行政費	經濟投資	軍事費	社會文化費
一九二六—二七	六六·一	一八·三	一三·四	九·八
一九二七—二八	五五·八	二〇·四	一一·五	九·一
一九二八—二九	五二·〇	二六·五	一〇·九	九·一
一九二九—三〇	四五·九	三二·九	九·〇	九·三

右列軍政費以對於總歲出之比例論，固屬逐年遞減；按其歲支實數，則並不減少，實屬遞增。即以一九三一年之軍費言之，支出一千三百九十兆盧布，較諸戰前（一九一三年）九百八十二兆，固增加三百餘兆也。所謂軍事經費，並非包含全數；如兵工所需，納入國營工業經費之中；民兵之維持費等，則由地方豫算項下開支；其駐在各地之兵營設備及各種用品，大抵由各官廠寄贈；就上述各項合計之軍費總額較出各國之上，可推而知矣。

三 中國財政

我國歷年財政收支，從未適合，但在民國十年以前，尚不至十分拮据；十年以後軍政兩費，與年俱增，加以中央孤立，各省擴充軍隊，軍費增加無已，財政愈見支絀。茲錄大戰前後之國家歲出預算如左：（單位千元）

	費 別		
	民二預算	民五預算	民八預算
政 費	一六八、七五〇	一七四、三七九	一六一、七一
軍 費	一七二、七三八	一五九、四五七	二六九、六五一
國債費	三〇〇、七三八	一三七、六八四	二六四、六三一
總 計	六四二、二三七	四七一、五一九	六四七、六九二

民八以後並無正式預算，可以依據；僅就前財政部擬編『十二年度中央及各省歲出概算』觀之，全國軍費爲二萬五千一百餘萬，政費爲一萬二千餘萬，實則此項概算並不正確。其時各省軍隊擴張，查四川軍費在十一年達一千七百萬以上，十四年增至三千八百萬元；廣東軍費支出，據該省十年預算達三千二百餘萬，十五年軍費增至七千二百八十餘萬；他如湖南廣西等省，軍費雖不若粵蜀之浮濫，亦較民八預算增加倍蓰；東北及中原各省軍費，同時增加，尤以奉天爲甚，五年度預算僅六百二十餘萬元，十年度開列軍費八百五十八萬餘，十四年度驟增至二千五百餘萬，其實支之數尙不止此；要之民十以後，全國軍費，至少在三萬萬元以上。北伐軍興，戰事愈烈，全國軍費幾何，更屬無可稽考。僅就中央直接支出者計之，據財政部報

告，自十六年六月一日起至十七年五月卅一日止，計十二個月支出實數如左：（單位千元）

各項政費	八、六三〇
軍費	一三一、一七八

十七十八兩年度支出實數如左：（單位千元）

項 目	十七年 度	十八年 度
中央黨務費	四、〇四〇	四、六一七
政 務 費	二八、〇八八	四四、三八七
軍 費	二〇九、五三七	二四五、四四五

總計	其他	暫支	銀行撥股中央	墊撥中央	賠款	償債	稽核所撥付當地長官	補助費
四三四、四四一	一、三一六	六、七六九	二〇、〇〇〇	三八、六六三	一二一、三一八	一五八、九八五	三五、五六五	四、七〇九
五三九、〇〇六	四七二	一、六六〇		淨額一、二五三				六、七〇六

由上列支數觀之，全國軍費，在民初僅一萬數千萬，

民五以後達二萬萬元餘，民十以降增至三萬萬元以上。近年軍費仍有增無減，十七年度之二萬萬元有零，十八年度之二萬四千萬餘元，僅就中央直接支出者計之，東三省熱察綏秦隴晉川滇黔桂等省軍費均不計在內。合計全國支出或在五萬萬元以上，未可知也。當十七八年之交，估計全國軍額約有一百六十師，浮濫已甚，乃於十八年二月開第一次編遣會議，議決全國軍額六十五師，軍費每年一萬九千二百萬元；是年八月續開會議，改定每年二萬一千六百萬餘元，另加編遣費三千萬元，共計二萬四千六百萬餘元；然而堂堂議決案，僅爲一紙空文，毫未發生效力，軍事無從收束，財政難以緊縮，緊縮且不能，遑論整理耶？

自民八以後，并形式上之總預算亦不能成立，至本年四月九日，立法院通過二十年度國家總預算；所謂二十年

度者，係自二十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會計年度將屆終結，始有此項預算成立。觀其款項數目，羅列無遺，但於實際收支，不盡符合。茲先錄其歲出各款如左：（單位千元）

	費別	經常	臨時
黨務費		六、二四〇	
國務費		一〇、八三一	一、四〇四
軍務費		二七九、九四八	一六、六二二
內務費		六、九七八	六九
外交費		九、六三五	四二八
財務費		七七、四二二	一、三二三
教育文化費		一六、七九四	一、八六四
司法行政費		一、三一六	一九五

實業費

五、三三六

二、〇九八

交通費

三、九九一

七

建設費

一、七九三

四〇五

債務費

三四三、四〇五

補助費

七八、八七六

總預備費

二六、三五五

合計

八六八、九一九 二四、四一六

右列經臨歲出總計，八百九十三兆三十三萬五千元零，其中債務費自本年三月起，應照另定內債減息延期案減支，可省三千餘萬元。其全國軍費，照原列概算爲七萬二千餘萬元；經中央政治會議核定爲二萬九千六百餘萬元；立法院依照此數通過，其與實際支出固大相懸殊也。全國軍費究需幾何，並無詳確報告，大約決不在七萬萬元以下

耳；國家歲出概況，具如上陳，茲再略述國家歲入。試錄歐戰前後之歲入預算如左：（單位千圓）

三年度

五年度

八年度

三八二、五〇一

四七二、一二五

六四七、六九二

國家歲入，向以海關稅鹽稅爲大宗。試錄民三以來實

收數如左：（關稅單位海關兩鹽稅銀圓）

年 份

海 關 稅

鹽 稅

民國三年

三八、九一七、五二五

五〇、九〇八、四〇二、七

四年

三六、七四七、七〇六

五九、七三七、八七〇、二七

五年

三七、七六四、三一

六三、〇二六、四七〇、七

六年

三八、一八九、四二九

六三、九六八、七六七、三〇

七年

三六、三四五、〇四五

六八、八九〇、五〇〇、二

八年

四六、〇〇九、一六〇

七二、九八〇、二七七、二六

一 角 叢 書

九年	四九、八一九、八八五	七七、〇四六、〇三三、六
十年	五四、四六二、六四三	八二、三七〇、六九四、九〇
十一年	五八、六三四、二四九	八七、七六二、八二八、五五
十二年	六三、五〇四、二五一	七九、八八三、一八〇、四四
十三年	六九、五九五、一三一	七五、八八八、三四四、六九
十四年	六九、八七〇、〇〇二	七九、一四四、〇六三、〇六
十五年	八〇、四三五、九六二	七七、九二七、五三三、二九
十六年	六八、七八一、八七五	五五、二六八、五〇八、四二
十七年	六二、三三二、五二五	五九、五五四、八五二、四四
十八年	一五二、八三〇、〇九三	六九、七三三、〇〇二、三九
十九年	一八〇、六一九、七五八	一三九、三九一、四九七、一九
二十年	二四六、〇六四、〇〇〇	一七六、五五一、一五一、五二

就右表觀之，關鹽兩稅逐年增高，其原因果安在耶？

鹽稅稅率較高於清季；生齒繁而食戶遞增；故在民初僅有六千萬圓者，至近年幾達三倍。海關稅收之增高，更非鹽稅可比，在民初僅有四千萬兩者，至去年達六倍有餘；蓋以貨物出入與年俱增，貨價又蒸蒸日上；稅率原爲值百抽五，今最高稅率達百分之百，平均稅率亦在百分之十五以上；此其所以稅收大增，小民益有負擔不勝之感也。鹽稅正稅每担三元，實則各地參差尙未一律，上表所列者僅爲正稅收數，附稅尙不計在內。（近年收數中包含一部分之附稅）附稅多寡不等，有達正稅三倍以上者，合正附二者計之，恐不止三萬萬元。除海關稅鹽稅外，收數較多者爲常關稅，貨物稅，烟酒稅，印花稅等。茲依次述之如下：

常關貨物稅現均裁撤。當未裁以前，常關有五十里內外之別，在商埠五十里內者，由海關兼管，歷年實收數在

七百萬元左右，五十里外及邊地各關，每年收數並無切實統計，惟據歷屆豫算，約有一千餘萬元。貨物稅一項，內含釐金統捐產銷稅鐵路貨捐等，據歷屆豫算年收四千萬元；然據前『財政整理會』彙編之數，（係就十一十二十三等年度各省財廳報告及財部開單彙編者）則為六千八百餘萬元。以上三項合計，約年收八千餘萬元；今雖頒令一律裁撤，仍屬有名無實，各省改設類似釐金之稅，此項新稅純歸地方收用，與國庫無關耳。

關鹽兩稅外，煙酒印花稅亦有巨額收入，茲錄歷年實收數如左：（單位元）

年份	煙酒稅	印花稅
九年	一四九五〇二二〇	二九八〇〇〇〇
十年	一四五二〇〇一六	三二八〇〇〇〇

十一年	一五〇六九六八七	三三八二二五二
十二年	一五八三七八三五	三〇〇四六三八
十三年	一五六四一八二九	三〇四七六一八
十七年	二六五七四八九七	八三七一九九五

(附註)九年至十三年西南各省稅收未計在內

捲烟稅係就廠徵稅，自民國十年開辦，歲收不過四百餘萬元；各省另辦特稅，章制紛歧；至十七年改辦捲煙統稅，出廠徵收一次，不得重徵，提高稅率為百分之三二五，稅收大增。近自裁釐實行，創辦統稅，對五種機製貨品就廠徵稅；除捲烟仍循舊章外，棉紗水泥麵粉火柴四種亦徵稅，捲煙一種可實徵五千餘萬元；其他四種稅收每年約二千萬。煤油特稅係國民政府新設之稅每年收一千萬元左右，但自新進口稅則實行，已併入海關徵收。此外如鑛稅

漁業稅交易所稅等收數無多，姑不詳述，田賦契稅等昔爲國稅，現已劃作省稅矣。當袁氏秉政時期，財政情形雖未至十分棼亂，而無年不募國債，可見其無緊縮能力。自五年以後，政令益見廢弛，各省軍費逐年擴張，除以田賦釐金收入抵支外，鹽稅煙酒常關等稅之中央財源，亦漸染指；始而請准撥支，繼而任意截留，於是中央收入愈少，度支愈窘。各省提撥雖多，徒供浪費，國計民生同受損害。自民十以後，此風更甚，十三年夏『財政整理會』提一呈文，痛論當時財政困難情形。茲節錄其要點如下：

『近年海關稅及五十里內常關一項，約九千四百餘萬元，歷年雖無短收，盡供償付內外債本息之需，尙嫌不足。其五十里以外及內地邊陸各關一項，僅京師稅務（即崇文門）收入約二百餘萬元，向歸中央收用，餘

均由各省截留，實解無多，十一年份僅解七十餘萬元。鹽務一項，約收九千萬元，除經費一千萬元，各省截用三千萬元外，尚餘四千九百餘萬元，仍須就此數中撥出四千三百萬元，協濟各省及償付庫券債款本息。烟酒稅淨得之數，不及收額十分之一，約一百四十餘萬元。印花稅淨得收額十分之一，約三十餘萬元。合計各項收入，所能充作軍政費者，僅七百萬元而已。以中央政府地位之尊，規模之大，歲入僅有七百萬元，安能應付各項要需乎？司農仰屋興嘆，百僚枵腹從公，北京政府之倒，雖有種種原因，財政陷於絕境，實為其主要之因矣。當時中央處境極為窘迫，各省之國庫收入究有幾何，據十四年財政部彙編各省區歲入概算，為一萬萬八千餘萬元，係除去中央直接財源（即關鹽烟酒印花等稅）之全

國歲入。但其中數省如廣東四川河南等處，在當時已與概算不符；廣東由一千五百餘萬增至六千餘萬元；四川由一千二百餘萬增至五千萬元；湖南由五百餘萬增至二千餘萬元；各省歲入大抵逐年遞增，然則中央愈處窘境，各省收入愈豐，殆適成一反比例耶？曰，是不然。各省歲入愈增，浪費愈甚，悉索敝賦，盡供軍用，亦未嘗能從容度日，國計因此日窘，民生於是日蹙矣。

國民政府成立以來，財政情形依然如昔，歲入雖已大增，支出愈見膨脹。茲據財政部長歷次報告，列舉近年中央收入實數如左；（單位千元）

項 目	十六年六月至十七年五月	十七年度（自十七年七月至十八年六月）	十八年度
關 稅	一二、四六七	一七九、一四二	二五、五五

戰後之中外財政

鹽稅	二〇、七〇七	二九、五四二	一三、一四
煤油特稅	二、七五六	三、六九一	三、五七
捲烟稅	九、一〇一	三、五四九	六、八三
烟酒稅	一、一三九	三、〇五四	五、四七
印花稅	四、四九〇	二、〇二六	三、九四
禁烟收入	一〇、三九〇	一四、五四四	二、三六
麥粉特稅		六二、三八二	
各省解稅款		一〇〇、一四四	一〇〇、九三
各省未解稅款 (抵撥軍費)		一二、三七四	三、八六
募債借款	七三、三八六	四三四、四四一	八四六、四三五
其他收入	一六、三三四		
總計	一五〇、八四〇		

淨計
(除關鹽
徵收費)

五三九〇〇六

(附註)十七年度之煤油稅收與捲烟稅併計

當十六七年之交，中央所恃為稅收之源者，僅江浙皖贛而已。贛省國稅及中央稅收，(指鹽煙酒常關等稅)悉充駐軍軍費，尙嫌不給；皖省駐軍亦甚複雜，稅款收入勉強支出；蘇浙尙有餘力，解款較多。右表中所列中央收入，僅就直接解到財部者計之耳，如鹽稅一項，只計兩淮兩浙等處；捲烟稅初辦時，先從五省(蘇浙皖贛閩)入手，尙未推行全國，其十一個月之收數，只六百餘萬；禁烟收入實即鴉片徵稅，蘇浙兩省十一個月中僅得五百萬元，獲利不多，而冒弛禁之惡名，可謂得不償失，勢不得不變更政策矣。去年重翻舊案，遍設禁烟查緝處，大受輿論反對，乃

又頒令取消，查雅片徵稅，兩廣首開其例，兩湖亦徵特稅，特稅即雅片稅化名，實行有數年之久，抵充各該省國庫支出，苟財政稍有辦法，何至有此飲鴆止渴之舉耶？十八年度收入實數，較諸兩年前增加二倍餘，即比十七年度亦增一萬萬元，中央政令所及，足以支配其財政者，曩年僅爲五省；今則擴充至兩湖魯豫，歲入增而權力所及範圍推廣，中央財政似應日有起色矣；然而按諸實際則大不然，中央度日之需，依然乞靈於庫券債券，庫空如洗，點金乏術，其拮据情形，蓋無異於政府初成立時也。

最近成立二十年度國家總預算，其歲入各款，照錄如下：（單位千元）

款別

經常

臨時

關稅

三七四、六八二

鹽稅	一六三、二四七	
印花稅	一五、六二四	
烟酒稅	三三、二三三	
統稅	七五、七七七	
釐稅	一、〇七一	
交易所稅	一〇一	
註冊費	一七三	
國有財產收入	八九	四、九八二
國有事業收入	六、一二六	
行政收入	三、八三二	
國債收入		一八、〇〇〇
其他	三四、四〇七	
合計	七〇八、三五三	一八、四九八二

右列預算，除經常收入外，舉債達一萬八千萬之多，其左支右絀情形，已可想見。自國民政府成立以來，無歲不舉內債，現負各債除已償清者不計外，列表如左：（單位元）

名稱	發行額	擔保品
續發江海關二五庫券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	新增關稅
善後公債	三八、〇〇〇、〇〇〇	全上
十八年賑災公債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全上
十八年關稅庫券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	全上
裁兵公債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全上
編遣庫券	七〇、〇〇〇、〇〇〇	全上
十九年關稅公債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全上
十九年關稅庫券	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全上

十九年善後庫券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全上
二十年關稅庫券	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全上
二十年賑災公債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全上
十七年短期金融公債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德國賠款
二十年金融公債	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全上
十七年長期金融公債	四五、〇〇〇、〇〇〇	關餘
海河公債	四、〇〇〇、〇〇〇	津海關附徵款
續發捲烟庫券	二四、〇〇〇、〇〇〇	捲烟稅
十九年捲烟稅庫券	一四、〇〇〇、〇〇〇	全上
二十年捲煙庫券	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全上
軍需公債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印花稅
統稅庫券	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統稅
鹽稅庫券	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鹽稅

以上公債庫券現負額約共八萬萬元，與前北京政府所負內債合計，共達十二萬萬餘元。查前北京政府所發內債，除已償清者不計外，其擔保確實之公債，現負本金約有一萬萬元；擔保不確實及無擔保內債，約有一萬萬二千萬元；又庫券有擔保者二千餘萬；無擔保者四千餘萬元；銀行借款九千萬；銀行墊款四千餘萬；共計四萬萬餘元（息未計）云。

有擔保之外債，現負額一千四百兆元；（每鎊折合國幣十五元）無擔保外債一千餘兆元；合計約有二千餘兆元。

以上內外債總計，約負四十萬萬元。均為財政部經管者。

前交通部主管路航郵電四政項下一切收支與一般會計

截然劃分，是爲特別會計。所謂特別會計者；政府應特殊之需要；得按照法律於總預算案中另立系統，使其脫離普通會計而獨立者也。該部經營之內外債，多充路電建設之需；然亦有藉詞築路興業，實則挪充政費，消耗於無用之地。其本充路電用途者，亦因營業收入爲武人截留，以致還本付息徒托空談，積欠纍纍莫由整理。國家之信用既失，輸入外資之途遂絕，茲舉該部所管內外債總數如左（民國十四年底結算總數外債接近時匯率折合）

（甲）交通外債 約十萬萬餘元

（乙）交通內債 約一千三百餘萬元

上列內外債中尙可分爲二類（一）原充路電需要之債款，現雖延欠本息；尙可由整頓路電入手，逐漸清償者約占全額四分之一。（二）挪充他種政費，本息毫無着落者，居

四分之三。

綜財政交通兩部經管內外債計之，約達五十萬萬餘元，不可謂不鉅矣。

外債以關鹽兩稅爲擔保者，近年償付本息約合一萬七千萬元。有確實擔保之內債，向照原案還本付息，每月約支一千七百萬元。自本年二月另定減息延期案，各種庫券利率，一律改爲月息五釐，公債改爲年息六釐，還本期限亦分別延長。按照新定辦法，減息延期，每月可騰出八百餘萬元，充中央軍政經費之用；然仍左支右絀，應付維艱，加以大舉剿匪，籌款不易；鴉片公賣之舉，現因輿論攻擊，未必見諸實行，然坐視各省軍人勒民種煙，徵收特稅，（即鴉片稅）不加禁止，此即中央失政之一端；欲求財政有辦法，蓋非整本清源不可矣。

(四) 結論

今中外各國同處困難之境，即以財政情形論，彼先進之邦大抵收支不能相抵，所謂赤字預算，蓋已司空見慣。彼此相較，似無上下床之別；然而詳考其內容，則有大相逕庭者，列強在大戰以後，創巨痛深，不數年而恢復原狀，可見其慘淡經營頗非易易。近年世界恐慌，工業發達之國所受影響愈大，物價驟落，失業遞增，財政虧絀，理所當然。若在我國，戰時未受損害，戰後財政反見支絀，迨至近年，紊亂愈甚，推其積弊所在，實以政制不良爲其主要原因。蓋在他國人民，咸以監理財政之重任，委於民選代表之身；猶恐其糾察未周，易滋流弊，別設一審計機關授以獨立地位，爲嚴重監督；法規不厭求詳，程序不嫌繁

複，一切措施秩然有序，不論誰何，罔敢越軌，此出納之際不容有絲毫苟且，而廉潔政府所由能成立也。今按我國現制，議決預算之權，屬諸立法院，立法院與他邦議會迥不相同；監察院雖設審計一部，亦非處獨立地位。蓋有中央黨部，臨乎政府之上；國家歲入各項，何者應增，何者應減，凡百庶政，孰應擴張，孰應緊縮，均先經中央政治會議決定方針，此項會議實即黨部之附設機關，經中政會（即中央政治會議之略稱）決定後，乃交由主計長官編製預算，編製告竣，提交立法院，立法院委員都由官派，秉承中政會意旨，僅為形式上之協贊，審計一部亦同虛設，監督財政之權，既不屬於人民，虛糜國帑之弊，其安能免。此其一；攷各國編製預算方法，有由行政機關獨編全部者；（如英國）有由行政立法各編一部分者，（如美國）各

國多採英制。曩年我國亦沿其例，在北京政府時代，按照原定程序，從事編製者僅有三四次；國民政府成立六年於茲，至二十年度始見全國收支總豫算之成立；就其形式言之，未嘗不經編製議決等程序，會計年度將終，豫算方見通過，且按其內容重要收支數目，都與實際不符，豫算徒有其名，決算從未辦過，歲計制度，未能確立，整理財政，斷難有效。此其二；二十年來歲入逐年遞增，歲出亦膨脹靡已，賦歛煩苛，小民愁苦，收入雖增，徒供浪費，無裨國計，有害民生，現值山窮水盡之際，司農仰屋而嗟，量出爲入之說，當然不能適用，惟有從事緊縮，竭力撙節，方可免渡難關，免罹破產之厄；然而擴張容易，緊縮較難，巨額軍費未能減支；黨費由公帑開支不肯革除；民力雖已疲竭，依然竭澤而漁，循是爲之，國計民生非同陷于

絕地不止。此其四。由是言之，我國財政紊亂，達於極點，豈可與彼先進國一時之匱乏相提並論耶？

(完)

角叢書

一九三二年夏季

第三輯出齊

- | | |
|------------------------|----------------------|
| (25) 何思敬著
第二次世界大戰 | (31) 陸爲震著
國防十年計劃 |
| (26) 朱維琮著
現代兵器 | (32) 德菱公主著
溥儀傳 |
| (27) 穆時英創作
空閑少佐 | (33) 鄭虛舟著
日本的汎繫運動 |
| (28) 林柏修著
美俄會聯合戰日否？ | (34) 丁玲女士創作
法網 |
| (29) 蓬子創作
浮世畫 | (35) 錢嘯秋著
蘇聯新婦女 |
| (30) 方仲益譯
希特拉 | (36) 錢杏邨著
創作與生活 |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1 0773B



經
濟

37

廿一年八月五日出版

上海良友圖書印刷公司